

ASMPT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522)

**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之
代表委任表格**

吾／吾等 (附註一) _____
地址為 _____
持有 (附註二) _____ 股每股面值港幣0.10元之ASMPT Limited (「本公司」) 股本之
註冊股東，茲委任大會主席 (附註三) 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吾／吾等之代表，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八日(星期三)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夏慳道18號海富中心一座24樓舉行之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代表吾／吾等按如下所示參加投票。

請 閣下按 閣下之投票意願在適當欄內打勾 (附註四)。

普通決議案		贊成 (附註四)	反對 (附註四)
1.	省覽、考慮及採納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會與獨立核數師報告。		
2.	宣佈派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26元。		
3.	宣佈派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特別股息每股港幣0.52元。		
4.	重新委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5.	授予董事一般性授權以回購本公司之股份，惟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5%。		
6.	授予董事一般性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理本公司之額外股份，惟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5%。		
7.	擴大授予董事發行本公司額外股份之一般授權，於該一般授權上加上本公司回購之股份。		
8.	重選樂錦壯先生為董事。		
9.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代表委任人之電郵地址 (附註十)： _____

簽署 (附註五)： _____

日期：二零二四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註：

- 一、 請用**正楷**填寫姓名及地址。所有聯名股東之姓名均須填寫。
- 二、 請填寫以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數目。凡未填寫數目，此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是代表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份。
- 三、 請用**正楷**填寫代表委任人之姓名及地址，否則大會主席將擔任閣下之代表。**本代表委任表格之任何修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四、 **注意：**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若閣下欲投票反對決議案，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倘無註明投票意願，則閣下之代表將酌情決定如何投票或放棄投票。閣下之代表亦有權對並無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但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妥為提出之任何決議案酌情決定如何投票。
- 五、 本代表委任表格須由股東本人或其授權之代表簽署，倘若股東為一家公司，必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由其正式授權之職員或代表簽署。
- 六、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該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最少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如以電子形式提交代表委任表格，必須在不少於會議(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收到其代表委任。閣下可以掃描二維碼或瀏覽指定網站(<https://spot-emeeting.tricor.hk>)以電子方式提交代表委任表格。請使用本公司寄給閣下的通知書上所提供的用戶名稱及密碼。
- 七、 如屬聯名股東，本公司將接納在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排名首位之聯名股東或其代表人之投票，排名先後乃按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排名次序而定。僅一對登入用戶名稱及密碼將提供予聯名股東。
- 八、 代表人不須為本公司股東，惟必須親自或以網上方式出席大會。
- 九、 即使閣下填妥及交回此代表委任表格，仍有權親自或以網上方式出席大會及投票。而閣下已交回之代表委任表格，則因閣下出席本大會而被視為撤銷。
- 十、 閣下必須在空欄內提供閣下委任代表的有效電郵地址(除非大會主席獲委任為閣下的委任代表)。倘未有提供電郵地址，閣下的委任代表將無法以網上方式出席及投票。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本公司大會有關閣下委任代表的任命及投票指示(「該等用途」)。我們可能向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者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上述所列出的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閣下所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將就履行上述該等用途所需的時間保留。有關存取及/或更正相關個人資料的要求可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提出，而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郵寄至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新界青衣長輝路8號橋滙19樓。

(本代表委任表格之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